

深圳市龙岗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辖属企业经营班子市场化选聘岗位详情

一、公司简介

深圳市龙岗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龙岗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龙岗区投控集团”)成立于1993年7月,是龙岗区人民政府出资设立的区内第一家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集团业务范围广泛,主要涵盖粮食储备及粮油经营、物业租赁与管理、出租车、客运场站经营、汽车租赁、充电桩建设、可再生资源经营服务与管理、信息管道的建设运营与维护、生产生活用水供给及污水处理、农贸市场租赁经营开发、园区开发管理、余泥渣土受纳、排水管网运营维护管理、电影放映、仓储、供电、人力资源管理、保安服务等,是龙岗区民生公共服务运营平台,积极推进城市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

深圳市龙岗区粮食有限公司是深圳市龙岗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受政府的委托承担龙岗区地方储备粮业务。公司成立以来,坚持以粮食储备经营为主、以物业租赁经营为辅的二元化道路,建立了一套适应市场经济的粮食经营模式和粮食应急机制,一直稳健发展,每年实现利润递增。

二、选聘岗位

深圳市龙岗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辖属企业——深圳市龙岗区粮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名）

（一）岗位职责

1. 主要负责公司粮食储备与经营业务，了解、掌握国家粮食政策及市场行情，根据市、区发改部门下达的储备任务，组织制定公司的粮食储备与轮换、市场经营计划；

2. 组织实施粮食储备与经营、市场经营计划，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计划和措施，保障实现年度经营目标；

3. 积极开拓市场经营，努力节省成本、增加效益；

4. 负责抓好自有粮库和外租粮库的日常管理，确保粮食安全和生产安全；

5. 负责抓好龙粮超市的经营管理工作。

（二）任职资格条件

1. 基本要求

（1）政治素质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决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坚持国有企业的社会主义方向；

（2）熟悉深圳市粮食储备政策以及国家、省、市区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3）职业素养好，具有较强的战略思维能力、领导能力、沟通协调能力及组织执行计划能力；

（4）具备正常履职的身体条件和健康的心理素质。

2. 任职要求

(1) 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

(2) 年龄一般不超过 45 周岁;

(3) 具有 5 年以上国有粮食储备企业粮食存储、轮换、销购、信息化自动化建设等经营管理工作经历, 或具有 10 年以上大型非国有粮食储备企业从事粮食存储、轮换、销购、信息化自动化建设等经营管理经历。

备注: 特别优秀者, 年龄和从业年限可适当放宽(年龄、从业年限计算到选聘公告报名截止当月最后一天)。

联系人: 刘亦茗, 电话: 17875194301; 杨源, 电话: 0755-28935220。